

#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鲍卉芳)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行权，依法履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8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8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召开十一次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四次，本人均亲自出席，无缺席会议情况。

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对于所有的会议议案，都能够做到会议前充分阅读，并与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本人认为，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就以下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的独立意见：

1、公司2018年2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与詹立雄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2、公司2018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人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公司2018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人对《关于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公司2018年6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5、公司2018年6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人对《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6、公司2018年8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7、公司2018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人对《关于2018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8、公司2018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公司2018年1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人对《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主持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及定期报告进行了审阅，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勤勉尽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审计工作的独立性。

3、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要求履行工作职责。任职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在任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

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建立了联系，以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且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提出建议。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查阅公司相关账册、会议记录等，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促使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完成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六、其它事项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3、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019年，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将加强对公司的了解和沟通。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尽责、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发挥积极有利的作用。

特此报告，请审议。

独立董事：鲍卉芳

2019年4月23日